

证券代码：870035

证券简称：松博宇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深圳市松博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0 月 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 年 9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詹雄光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继续与台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进行融资租赁》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充分发挥公司现有资产价值，深圳市松博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继续与台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骏”）拟签订融资

租赁合同（包括售后回租形式），融资总金额不超过 330 万（含 330 万）元人民币。具体权利义务条款以公司与台骏签署的相关合同及文件中的约定为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詹雄光先生及其配偶、公司股东颜宝娟女士为本次融资租赁提供保证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600 万元（含 1,600 万元），公司同意由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内的贷款做担保，且由公司法人、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詹雄光先生及其配偶颜宝娟女士无偿为该笔贷款向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具体事项以公司与银行、深圳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协议及其他相关协议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公司拟向深圳宝安融兴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申请信用贷款》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原本向深圳宝安融兴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的贷款即将到期，公司在还清该笔贷款后继续向深圳宝安融兴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贷款，

授信贷款额度不超过 1,000 万（含 1,000 万）人民币，实际额度以银行批准的额度为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 詹雄光先生与其配偶、公司股东颜宝娟女士两人和深圳市广和辉贸易有限公司 共同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具体事项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深圳市松博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松博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12 日